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和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关联交易是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公平合理，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履行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八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审议通过关于《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附属企业以及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附属企业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军、王占山、邬青峰、侯文瑞回避表决，经 3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产生的关

联交易对公司稳定、持续的生产经营是必需的、合理的、可行的，没有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将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八届七次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请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为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是必需的、合理的、可行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事项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提交董事会。

上述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上述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附属企业，以下简称“北重集团及其附属企业”。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附属企业，以下简称“兵器集团及其附属企业”。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兵工财务”。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22年预计金额	2022年实际发生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	材料、配套、加工、运输服务等	北重集团及其附属企业	3,000.00	951.62	采购减少
	钢材及运输服务等	兵器集团及其附属企业	15,700.00	12,544.93	采购减少
销售商品	加工件、材料等	北重集团及其附属企业	2,000.00	0	销售减少
	整车及备件	兵器集团及其附属企业	22,000.00	13,489.99	销售减少
与关联人的财务公司	借款	兵工财务	30,000.00	0.00	借款减少
	存款		60,000.00	49,925.06	存款减少
	支付利息及担保费等		1,500.00	10.95	支出减少
	存款收入		800.00	161.06	存款减少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23年预计金额	本年1-3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2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	材料、配套、加工、运输服务等	北重集团及其附属企业	3,000.00	121.81	951.62	采购增加
	钢材及运输服务等	兵器集团及其附属企业	20,000.00	99.82	12,544.93	采购增加
销售商品	加工件、材料等	北重集团及其附属企业	2,000.00	---	0.00	销售增加
	整车及备件	兵器集团及其附属企业	30,000.00	30.54	13,489.99	销售增加
与关联人的财务公司	借款	兵工财务	30,000.00	---	0.00	借款增加
	存款		80,000.00	27,507.82	49,925.06	存款增加
	支付利息及担保费等		1,000.00	---	10.95	支出增加

	存款收入		800.00	51.03	161.06	收入增加
--	------	--	--------	-------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北重集团及其附属企业

公司名称：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军

成立日期：1999年6月8日

注册资本：176875万元人民币

住 所：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厂前路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普通机械、矿山机械、工程机械、盾构设备、冶金设备、加工制造、钢铁冶炼、机电产品、机械及成套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技术、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进出口；公路运输设备、工矿车辆及公路专用汽车（不含小轿车）、钢材轧制、变压器、钢材、建材、铸锻造加工、工量、磨具、有色金属的加工销售；动力工程、供排水、电讯工程、燃气、热力、采暖供热的安装、维修、技术服务；公路防撞护栏、护网（隔离栅）制造及安装；化学清洗、工业用氧、工业用氮、氩气、二氧化碳、混合气的生产和销售（以上六项凭资质证经营）；石油管道安装；场地租赁；电影放映；超高压产品设计、生产及销售；动能生产供应、压力管道、电力设施安装调试、动力站房设备安装修理、能源技术应用及推广；自制商品运输、装卸、汽车修理服务、客运出租（以上项仅限分支经营）。旅店（含餐饮）、房屋租赁、车辆租赁、日用百货的销售、产品试验及技术服务、铁路运输服务、铁路货运代办、机械设备

制造、维修、安装、备品备件制造及维修、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在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内经营）；电视监控、防盗报警、工业控制及综合布线的设计、安装、维修、信息设备及耗材销售、网络工程、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宽带网络服务；铁路产品配件和铸锻件的生产及销售；汽车货运；销售与代理销售各种规格、型号挂车、半挂车和汽车、工程机械及备品、备件的销售；汽车配件、钢材、建材、化工产品（专营及危险品除外）、仪器仪表、铁精粉、煤炭、铁合金及铁合金制品的销售；机械加工；装卸；货运代理；仓储（不含危险品）；废旧金属回收；受托从事质押动产保管服务；停车管理、停车服务。火炮武器系统、新概念火炮武器系统、装甲装备、通用保障车、水中兵器发射系统、武器装备专用材料及制品的科研、生产、试验、修理、技术服务；兵器装备（含无人机）专用试验等。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生产。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液压气密元件及系统制造、液压气密元件及系统销售。

关联关系：持有公司 27.26% 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二）兵器集团及其附属企业

1. 公司名称：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石泉

注册资本：383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9 年 06 月 29 日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46 号

经营范围：坦克装甲车辆、火炮、火箭炮、火箭弹、导弹、炮弹、枪弹、炸弹、航空炸弹、深水炸弹、引信、火工品、火炸药、推进剂、战斗部、火控指控设备、单兵武器、民用枪支弹药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管理；夜视器材、光学产品、电子与光电子产品、工程爆破与防化器材及模拟训练器材、车辆、仪器仪表、消防器材、环保设备、工程与建筑机械、信息与通讯设备、化工材料（危险品除外）、金属与非金属材料及其制品、工程建筑材料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设备维修；民用爆破器材企业的投资管理；货物仓储、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承包、监理；设备安装；国内展览；种植业、养殖业经营；农副产品深加工；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公司名称：北京北方光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晓东

注册资本：51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3 年 01 月 14 日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81 号院 3 号楼北方地产大厦
10 层 1001 室

经营范围：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工程设计；销售民用航空器、电子产品、汽车、针纺织品、服装、厨房用具、卫生间用具、日用杂货、钟表、眼镜、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建筑材料（不得从事实体店铺经营）、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化肥、机械设备、汽车配件、摩托车零配件、摩托车整车（不含三轮摩托车、残疾人摩托车）、金属材料、五金交电、金属矿石、通讯设备、家用电器、医疗器械 I、II 类、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广播电视设备、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食用农产品；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下属企业。

3.公司名称：包头中兵物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勇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 年 03 月 11 日

住 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厂前路北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钢材、矿产品、石油制品（需审批项目除外）、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建筑材料、化工产品（除专营及危险品）、针纺织品、五金交电、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电子产品、通信设备、

体育用品、家用电器、服装百货、皮革及制品、文教用具、纸、纸制品（不含印刷品）、煤炭、汽车（含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配件（含新能源汽车配件）、铁路车辆及铁路车辆配件、铁路配件、石油机械设备及配件、机械设备及备品备件、工具工装、量具、刃具、冶金制品、消防器材、医疗器械（不含审批项目）、音像出版物、图书出版物（以上两项凭许可证经营）的销售；物流信息咨询服务；仓储（不含危险品）；装卸服务；房屋租赁；对外贸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审批事项）；委托机械加工；普通货运；大型物件运输（一类）（在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许可范围内和有效期内经营）食品经营；食品销售（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后方可从事经营）。

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下属企业。

4.公司名称：中国兵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白长治

注册资本：217336.77882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7 年 08 月 10 日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 10 号院科技 1 号楼四、五层

经营范围：汽油、煤油、柴油批发业务；经营危险化学品（许可范围以许可证为准，有效期至 2024 年 11 月 10 日）；住宿；销售棉花、金属矿石、金属材料、重油、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建筑材料、铁矿石及木材、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汽车、煤炭、稀贵金属、石脑油、燃料油、五金交电、针纺织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体育用品、服装、百货、皮革及制品、文教用具、纸、

纸制品、食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进出口业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摩托车的维修及租赁；仓储；货运代理；道路货物运输；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招标代理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中介服务；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物业管理；产品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住宿、道路货物运输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下属企业。

5. 公司名称：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德芳

注册资本：2602774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1 年 05 月 20 日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甲 12 号

经营范围：特种机械及设备的进出口及代理进出口；经营或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 16 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 14 种进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承办来料加工、来样加工、来件装配业务、补偿贸易和按规定开展易货贸易；承包本行业国外工程；境内外资工程；上述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本行业的各类工程、生产劳务人员。批发、零售汽车（其中小轿车直接销售到最终用户）；进口、易货项下的黑色、有

色金属及材料（稀贵金属除外）、木材的销售；汽车租赁；经批准的进出口商品及易货项下进口商品的国内销售（国家有专项专营的除外）；与易货贸易有关的对外工程承包和劳务合作；与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服务和展览展销；主办境内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设计、制作影视、印刷品、图片广告，代理自制影视、印刷品、图片广告及本公司所经营的进出口商品的广告发布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设备租赁；保险兼业代理（代理险种及有效期限以代理许可证为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下属企业。

6.公司名称：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世新（2023年4月完成工商变更）

注册资本：634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7年06月04日

住 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青年湖南街19号

金融许可证号：**【L10111000H0011】**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

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
有价证券投资；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
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成员单位开展外汇
资金集中管理及即期结售汇业务（包括自身结售汇业务和对成员单位的
结售汇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下属唯一的金融机构。

7.公司名称：武汉重型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洪彰勇

注册资本：103883.520839 万元人民币

住 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一路3号

经营范围：机床、智能制造装备、数字化柔性化生产线、军工专
用机械、盾构机、牙轮钻机、环保设备及其他机电产品、功能部件（零
配件）、铸锻件、金属结构件的制造、销售及上述产品的技术开发、转
让、咨询服务；提供盾构机、牙轮钻机租赁及相关工程服务；经营本
企业自产机电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
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承接机械及木材加工；机床及其他机电产品的维修、保养、调剂、再
制造；汽车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下属企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主要内容

1.与北重集团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北重集团及其子公司为公司提供部分原材料、铸锻件、配套件加工，热处理、表面处理，运输服务等一些生产协作，以及向公司零星调购部分原材料，委托公司加工部分机加、结构件等。

2.与兵器集团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获得的兵器集团研发经费；从兵器集团下属企业中国兵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采购钢材等原材料；兵器集团下属企业包头中兵物流有限公司、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武汉重型机床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机械设备、原材料及运输服务等；公司向兵器集团下属企业北京北方光电、江麓机电、中国北方工业公司等销售整车及备件等。其中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兵工财务”）为兵器集团下属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公司有日常的存贷款、结算等金融业务合作。

（二）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为：以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并签订相关内容的协议。

上述关联方经营状况正常，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因此基本不存在上述关联方长期占用公司资金并形成坏账的可能。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产生的关联交易对公司稳定、持续的生产经营是必需的、合理的、可行的，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没有发现有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

报备文件：

- 1.公司八届七次董事会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书面文件和独立意见；
- 3.公司八届四次监事会决议；
-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